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所有董事的委任均經由股東批准，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告退、連任及重新委任。我們的所有執行董事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

我們的董事會獲賦予的職責和權力包括：

- 履行企業管治職責；
- 召開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報告其工作；
- 執行股東決議案；
- 制訂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並制訂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決算；
-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減方案；及
- 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職責和權力。

我們的董事會負責並且可以全權管理和經營我們的業務。

下表載列有關現有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首次委任日期	職責
盧閻霆	59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和監督整體管理
侯平	53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盧潤怡	55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銷售部
盧小忠	45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負責管理本集團企業項目管理及質量安全部
Christophe Jacques Pagezy	55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職責，但不參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首次委任日期	職責
丁道一	51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	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職責，但不參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管理
麥永森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職責，但不參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管理
朱立軍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職責，但不參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管理
劉建華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職責，但不參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管理

執行董事

盧閏霆先生，59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創始人。他早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他於金融卡行業擁有約20年的經驗，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金邦達數據和金邦達保密卡的主席；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董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及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一一年分別兼任金邦達數據和金邦達保密卡的副主席及總裁。

於一九九五年本集團成立之前，盧主席自一九九三年起擁有金邦達國際的權益，提供現場發卡系統解決方案。在一九九三年建立金邦達國際之前，盧主席曾於中國工商銀行旗下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珠海分行副部門經理及部門經理、信託投資公司珠海分行總經理和信用卡公司總經理。他目前亦擔任金邦達國際的主席及中國勞動學會信息化專業委員會常務理事。盧主席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盧主席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盧主席目前持有我們的公司控股股東金邦達國際的100%權益，並為執行董事盧潤怡先生的胞兄。

侯平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他早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侯先生於銀行業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其中於卡類行業擁有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過14年經驗。自二零一一年起，他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同樣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金邦達數據董事和金邦達保密卡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於加入本集團前，侯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德意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信用卡總管，其後借調至華夏銀行擔任信用卡中心的首席執行官。侯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先後在中國銀行集團及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的副總經理。目前他亦擔任珠海匯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侯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侯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盧潤怡先生，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他早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銷售部門。盧潤怡先生於金融卡行業擁有約20年的經驗。他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公司的高級副總裁，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本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一年八月和二零零四年起，分別擔任金邦達數據的董事、金邦達保密卡的董事及高級副總裁。彼目前亦擔任金邦達國際董事。盧潤怡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盧潤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盧主席的胞弟。

盧小忠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他早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企業項目、管理及質量安全部。盧先生在卡類行業擁有約18年的經驗。自二零一三年起，他擔任本公司、金邦達數據和金邦達保密卡的董事。自二零一二年起，他擔任金邦達保密卡的企業項目管理部總經理、信息安全部高級副總裁兼主管。他亦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九年和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分別出任金邦達保密卡的多個職位，包括生產技術中心總經理、業務部總經理和生產部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盧先生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銀聯的外聘專家顧問，並曾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擔任傑士美(中山)電子有限公司的經理。他一直為珠海市公安局經濟犯罪顧問專家小組成員。透過擔任該等職位，他在處理合規、質量控制及管理客戶的機密資料及知識產方面積累了相關經驗。盧先生在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得高分子材料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盧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 Jacques Pagezy 先生，5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他早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Pagezy 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曾擔任本公司主席。

Christophe Pagezy 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亦擔任 Gemalto N.V.的執行副總裁，主管企業項目事宜。有關Gemalto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 — 關連人士」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hristophe Pagezy 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畢業於法國高等電力學院 (Ecole Supérieure d'Electricité)，獲得工程學文憑，並於一九八二年六月畢業於麻省理工學院，獲得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理學碩士學位。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Pagezy 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丁道一先生，5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他早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獲委任為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丁先生目前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主管，負責直接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丁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美國紐約大學，獲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丁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有關中銀國際投資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關連人士」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永森先生，6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先生目前擔任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37)、I.T Limited(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90)以及麗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花旗銀行工作超過26年之後，麥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退休，其在香港花旗銀行最後擔任的職務為市場及銀行業務主管。彼於花旗銀行任職期間，曾出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管理北亞的區域全球資產管理業務及財務控制。

麥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六月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得商業學士學位。他自一九七九年九月起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特許專業會計師，目前亦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麥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因此，考慮到麥先生的以往經驗及資歷，本公司認為他具備經驗處理本公司的會計或財務工作，熟悉上市公司的財務報表、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擁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合適專業知識。

朱立軍先生，6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前稱中國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亦為二零一三年舉行的第十屆全國人大的代表。

朱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獲吉林大學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獲澳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國立大學頒授國際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管理學博士學位。朱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劉建華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香港城市大學管理科學系客席教授，並擔任該校的航貿金融研究中心主任。

劉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三月獲華中工學院(現稱華中科技大學)頒授工程碩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六月獲美國士丹福大學頒授工程經濟系統理學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六年八月在美國獲賓夕法尼亞州立大學頒授工業工程哲學博士學位。劉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v)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我們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吳思強先生，41歲，本公司首席運營官，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吳先生於卡類行業擁有約12年的經驗。他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運營官，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分別擔任金邦達保密卡的生產部經理、業務部副總經理及生產管理部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金邦達保密卡的首席運營官。自二零零四年起，他亦擔任金邦達保密卡的採購部經理。

吳先生在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廣東機械學院(現為廣東工業大學的一部分)的機械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吳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李易進女士，43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她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部門。李女士於會計及財務報告事宜方面擁有約22年的經驗。她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一年起，她亦同時兼任金邦達數據和金邦達保密卡的首席財務官及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和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分別於珠海威利電子有限公司工作、出任珠海國際賽車場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營銷部經理助理和處理珠海金洪電子有限公司的經濟事務。李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女士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女士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李軍先生，52歲，本公司首席技術官，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他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技術解決方案部門和研發部門。李先生於技術相關行業擁有約15年的經驗。他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技術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亦同時兼任金邦達保密卡和金邦達數據的首席技術官。

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Giesecke & Devrient GmbH擔任工程師，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二年間擔任捷德(中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保安設備總監。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一九九七年六月和二零零五年五月分別獲得北京郵電學院無線電通信專業學位及德國帕德博恩大學(Universität-Gesamthochschule Paderborn)工程碩士學位，並透過喬治華盛頓大學於北京開辦的課程取得項目管理碩士證書。李先生於過往三年未曾擔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董事。

公司秘書

李易進女士，43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宜。

有關李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一段。

僱員

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於招聘和挽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未曾經歷任何重大問題。此外，我們的日常業務經營從未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蒙受任何重大干擾。

福利

按中國社保法規所規定，我們的中國子公司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福利、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法例規定參與強積金計劃，為我們的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我們的香港僱員亦享有本集團提供的醫療福利和酌情花紅。

薪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200,000元、人民幣3,400,000元、人民幣7,200,000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及人民幣2,400,000元。酬金安排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1。根據該有關安排和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2(b). 董事的服務合約詳情」一節所述的董事服務協議和委任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董事袍金和其他酬金總額估計將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

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薪酬。我們亦向他們償付其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履行有關業務職責時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並會定期檢討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與薪酬組合。於上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與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並釐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與薪酬組合。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概無獲我們支付或收取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麥永森先生、朱立軍先生和劉建華先生。麥永森先生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供建議，並向董事會成員推薦。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建華先生、丁道一先生和麥永森先生。劉建華先生目前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推薦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盧主席、麥永森先生、劉建華先生、朱立軍先生及Christophe Jacques Pagezy先生。盧主席目前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聘申銀萬國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於下列情況下本公司須適時諮詢合規顧問及(如適用)尋求彼等的意見：

- (1)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2) 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
- (3) 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於有別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
及
- (4) 聯交所向本公司查詢有關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時。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其於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務年度刊發財務業績當日為止，且有關任期可經雙方協議後延長。